



企业2014年工资集体协议续签会

会代表职工方，各学校工会主席组成工会方，民办学校协商委员会（由校长兼任主任，由教委民办学校服务中心的主任担任副主任）组成校方，进而开展协商，签订集体合同。侯月海说：“通过行业、区域等形式开展工资集体协商，要比单独推进工作量大大大降低，且效果理想，一方面能够将未独立建会的企业吸纳进来，另一方面保证了该行业、地区职工的最低工资标准，维护职工利益。”

值得一提的是，在开展行业性、区域性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同时，大兴区总工会还积极推进行业、区域内未建会企业协商工作的开展，保证未建会企业职工的合法权益。

定期召开片组长单位联席会 划分六片六组加强联系

自2012年以来，为更好地地加强同基层工会和辖区企业的联系，大兴区总工会将全区14个镇、5个街道、17个区总工会直属产业工会划分为6片（组），并在指定牵头组长单位的基础上，依协商工作计划的进展，安排小组会内容，并要求每季度召开一次片（组）会。

据工作人员介绍，今年的六片六组会议主要是听听基层工会反映的问题，遇到的重点难点是什么，并针对这些问题进行现场解答。此外，大兴区总工会主管领导还亲自带队与区工资协商指导组一同下基层，分别到6个片（组）进行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指导。截至目前，已开展指导30余次，促进了各基层工会工作的顺利开展。

加强指导员队伍建设 实现能协商、会协商、敢协商

2011年，大兴区建会企业仅有800余家，而2014年已经增加到1700余家，较2012年增长了一倍多，覆盖职工10余万人，其中百人以上建会率达到90%。大兴区总工会副主席侯月海告诉记者，成绩的取得除了相关领导支持外，离不开大兴区总工会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

今年，大兴区总工会又为自己定下了工资集体协商的总体目标任务：从2014年起，用5年时间，在集体协商建制率动态保持在80%的基础上，集体合同所覆盖职工对集体协商的知晓率达到90%，职工对开展集体协商和签订集体合同工作的综合满意度稳步提高。这对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队伍的素质要求进一步加强。

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为建立一支能协商、会协商、敢协商的队伍，大兴区总工会原则上为每个单位配备2名专职工作人员专项负责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同时明确好“责任人”，实施工作和人员责任的无缝对接。区总工会还定期对二级工会干部开展全员培训，对“责任人”和“专职工作人员”开展专项业务培训，巩固工资集体协商队伍。目前，已经形成了80多人的工会专职社会工作者队伍，以及工会主席、工会干部工资集体协商队伍。

约束的是企业 收获的是双赢

谈谈大兴工会工资集体协商特色工作法(上)

□本报记者 金海鸥 图片由大兴区总工会提供



区总工会副主席侯月海（左二）参加兴丰街道工资集体协商片组会



工作人员学习工资集体协商相关文件

近日，大兴区总工会被全国总工会授予“工资集体协商全国先进单位”称号。作为北京市仅有的几家荣获此称号的单位之一，大兴区总工会在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工作过程中，不断规范制度，创新工作思路，率先提出“三同时”，并在实践中不断摸索改进，形成了一套独特的工作方法。

区总工会主席郑怀志指出，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是工会工作的重中之重，要积极协调各方力量，加强同区人保局、区工商联的合作，统筹协调好“三同时”工作，共同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开展。

区权益部与指导组携手 共同推进协商工作开展

“我们在开展工资集体协商以后，员工的工资由原来的3000元增加到现在的每人每月5000元，职工们尝到了协商的甜头儿。”在一次下基层过程中，北京市宝金龙食品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于守霞对大兴区工资集体协商指导组和区权益部的工作人员说

道，“工资提高后的职工，工作干劲儿也足了，发自内心地搞好生产建设，最终推动企业产值以每年10%的速度递增。”这样的转变，让指导组和权益部的工作人员感到欣慰。

为了推进大兴区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规范制度流程，2011年8月，大兴区总工会在北京市总工会帮助下成立工资集体协商指导组，并同区总工会权益部合作，共同下基层指导辖区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开展。据工资集体协商指导组组长吕广才介绍，2014年，大兴区总工会已经召开3次企业座谈会，第一次是百人以上企业座谈会，第二次是百人以下企业座谈会，第三次是百人以上及百人以下企业综合座谈会，共有39家企业的64名工会主席、企业负责人参加座谈，并分别就如何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开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等方面进行了发言。企业普遍反映，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后，员工工资有了保障，流失率下降了，企业也变得更加稳定。

吕广才告诉记者，通过开展

企业座谈会、下基层督促企业协商等形式，指导组及权益部能够和企业进行面对面沟通，对企业提出的意见建议进行及时整改，同时为企业答疑解惑，进一步调动了企业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的积极性。

制度规范汇编成册 分批发到基层工会

“2014年工资集体协商工作重点概念”、“大兴区工资集体协商指导组关于《建立约谈机制，推进协商工作开展》的意见”、“大兴区选树培育企业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示范典型标准”……在一本名为《工资集体协商材料汇编》的册子上，汇集了企总、市总以及大兴区总工会对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意见及通知等材料，这本书已分批发放到各基层工会手中，对基层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开展起到指导性作用。

自2012年开始，大兴区总工会先后编印了《大兴区工资集体协商工作规范标准》、《大兴区企业工资集体协商经验材料汇

编》、《工资集体协商材料汇编》三本手册，汇集了工资集体协商工作规范标准、法律法规、合同范本等内容，同时总结了大兴区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单位、企业和个人的先进经验，为指导各基层工会和企业工会的工作奠定基础。

行业、区域协商同步推进 选树典型示范单位

“今年大兴区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重点主要放在行业性、区域性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开展，抓好示范典型的选树工作，力争在全区范围内选树100家优秀典型。”大兴区总工会副主席侯月海说，“目前已经在教育系统、餐饮行业开展了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而在采育镇工业区和西红门镇工业区的区域性工资集体协商工作也取得了重要进展，即将签订集体合同。”

在谈及如何确立协商主体时，大兴区总工会给出了自己的工作思路。以教育系统行业工资集体协商为例，由大兴区教委工